

叶咏芳 著



47.5
95

翡翠斑马

鹭江出版社

翡翠斑马

叶咏芳

鹭江出版社

翡翠斑马

叶咏芳 著

*

鹭江出版社出版

(厦门鼓浪屿安海路35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6.02印张 2插页 94.6千字

1986年6月第1版

1986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9,600

书号：10422·23 定价：0.85元

目 录

- 一 荒凉山庄..... (1)
- 二 掌上明珠..... (11)
- 三 重礼相赠..... (17)
- 四 众矢之的..... (25)
- 五 不告而别..... (35)
- 六 一具女尸..... (44)
- 七 一颗红痣..... (52)
- 八 两封情书..... (59)
- 九 英俊青年..... (68)
- 十 纨绔子弟..... (84)
- 十一 另辟蹊径... .. (94)
- 十二 酒后真言..... (106)
- 十三 翡翠斑马..... (114)
- 十四 东陵盗墓..... (123)
- 十五 帮派兄弟..... (127)

十六	蜜月之行.....	(144)
十七	重布战阵.....	(153)
十八	口蜜腹剑.....	(175)
十九	如真如假.....	(190)
二十	原形毕露.....	(198)
二十一	追捕归案.....	(203)

一 荒凉山庄

故事发生在一九八一年。

十月的秋天，对燕市来说，显然不象黄叶舞秋风的时节，恰似春天一般，阳光和煦，给人温暖，给人欢快。你看！街道上的妇女和姑娘们，犹如百花斗艳，千姿百态。各种的服式，有穿套裙的、有穿羊毛衫的、有穿背心的……各种颜色，红黄蓝紫无所不有，使人眼花缭乱，目不暇接。而那些男子们，不知是出于自尊、威严、保守，还是克制，依然禁锢在蓝色和灰色的堡垒里。偶尔也出现一些“超时代”的青年，长鬓长发、曳地的喇叭裤、茄克衫里露出大红大绿的花衬衫，扭扭曲曲，勾肩搭背，往往会招来蔑视的目光，引起好奇的议论。

市郊更是一派生机勃勃的丰收景象，沉甸甸的稻穗，如一串串金色的葡萄，耷拉着脑袋，

迎风微摆；一望无际的橘子林，就象成千上万盏红灯，悬挂在压弯了的枝条上，产量突破任何年的记录。这能说是奇迹吗？不！因为这一切本来在五十年代就可取得的。这不是奇迹吗？不！这当然是奇迹，当马克思主义真正和我国的国情结合的时候，一切积极因素就会被调动起来。在同样的土地上，同样的条件下，不用吹哨，不用排队集合，也不用监督，农民们自觉地为社会创造财富，为自己开辟了幸福的道路。

城市和乡村，城内和城外，往往是隔河为界，以河为线，燕市也是如此。这条燕江路就是在燕市的边缘，过了水泥砌的二号桥，就是广阔的农村。在这一段路面上，没有一家商店。由于要绕路，农民们到市里来，也很少经过二号桥，因此行人稀少，显得格外冷落。可是就在桥堍附近的河边，有一幢二十年代的西式楼房，红砖红瓦，别具一格。不知当时的主人，是为了喜爱农村的自然风貌，还是为了贪图清静而远离闹市的喧嚣，因此才挑选了这块地方。在这两层楼房的周围，原来还有一个不小的花园，约亩把地，到了五十年代大炼钢铁

的时候，篱笆被拆除了，成了炼钢场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杂草丛生，一片荒芜。在这楼房的底层，起初办过街道工厂，十年动乱期间，又成为一家机器厂的仓库，堆放的都是报废了的机床，日晒夜露，早已锈迹斑斑，破烂不堪。现在，这个所谓的仓库，恐怕谁都不会记得它了。

楼上，一直是住家，主人是燕市话剧团的演员，名叫鲁路。他的父亲在“三反”的时候，不知什么原因跳楼自坠了。母亲却病故于粉碎“四人帮”后的第一年，留给这个独生子的遗产，就是这幢楼房。鲁路已经三十岁了，依然是个单身汉，长期住在剧团的宿舍里，难得回到自己家里来住。谁会想到，这个地方竟然成为他和女友幽会的地方呢？

吱吱喳喳的鸟叫声，把酣睡中的毛依萍吵醒了。她从被窝中抽出粉白的手臂，揉了揉惺忪的眼睛，看到手腕上那块金色爱尔琴坤表，时针已指向八点，不由以极轻微的声音“啊”了一声。她见身旁的鲁路睡得正熟，鼻孔里还在轻轻地打着呼噜，就立刻掀开被窝，坐起身来，披上搭在床边椅背上的红缎睡衣，轻步地走到窗边。她拉开古铜色的厚布窗帘，

金黄色的阳光顿时洒落她一身，整个屋子明亮起来了。她又推开窗门，微风迎面吹来，她不禁深深地呼吸了一下，感到无比舒畅。毛依萍用不着伸出身子，贴在窗前就能看到楼下路上的一切，难得有一个行人走过，这个地方就是这样的冷落。正是这个原因，毛依萍每次来燕市，他们俩都是这里会晤。毛依萍还为鲁路的这个家起名为“荒凉山庄”，而且深为自己题名的别致感到得意。

这寝室约有二十多个平方，加上盥洗室、贮藏室和一个小间改的厨房（因为原来厨房是在楼下的），总共也有六十来个平方。随着几代主人的坎坷命运，整幢房子已有半个多世纪没有整修过。寝室四周墙上的绿色的油漆，已经变成灰濛濛的，原来银白色的樱桃花纹早已模糊不清，有的地方更是斑驳离落。中西合一的紫酱色的红木家具，更给人以沉重和暗冷的感觉。北墙是直放的六尺大床，两边都有床头柜，左边是五斗橱，靠西放了个三门大柜，往东的中间是个雕花的圆桌，桌上碗盏狼藉，一瓶倒空了的葡萄酒，两只高脚玻璃杯中都有剩酒，三个空罐头，也就是留在盒子里没有吃完的

午餐肉、红烧牛肉和凤尾鱼；还有两块方蛋糕。在东南角的梳妆台旁横着一只赭色的牛皮沙发，不少地方都已碎裂，露出破烂的麻布。

如果说，在房屋落成的时候，这个寝室犹如一位妙龄的姑娘的话，那么现在已是满脸皱纹的老妪了。

站在窗边的毛依萍，她正处于既满足又空虚的矛盾的心情中，不禁转过身去，见侧身而卧的鲁路还在酣睡中，不由笑骂了一声“懒鬼”，依然靠窗而立。

其实，鲁路在她起床的时候，就已醒了，双目一直在注视着她。见她转身的时候，立刻就闭起眼睛。现在他又偷偷睁开眼睛，以欣赏的目光凝视着她，那窈窕纤细的身材，那散披在肩上的一头秀发，在阳光照射下，就象一座金色的塑像。他情不自禁地悄悄下床，赤着双足，蹑手蹑脚地走到毛依萍的身后，猛地把她紧紧搂在怀里。

“啊！”毛依萍冷不防地惊叫起来，用力挣脱着，转过身来，但又立刻撒娇地扑入鲁路的怀抱，嗔怪地：“吓死我了！”

“萍，我们结婚吧，都已经三十岁了，还

要拖到什么时候？”鲁路双手围着对方的腰，真挚而又深情地说。

“这样不是很好吗？早有人就说过，结婚是爱情的顶峰，也就是爱情的坟墓。”毛依萍狡黠地说，“只有这样，爱情才能永恒。”她凝视着鲁路英俊的脸蛋，用手指轻轻地捋抹着他的眉毛。

“这对我来说，未免太痛苦了，难道我们就永远这样下去？”鲁路露出失望的神情。

“你啊，真是个演员，感情丰富。其实你在这儿，我在北京，结婚不结婚还不是一个样。”毛依萍笑了起来，安慰地说。她见鲁路摇头苦笑的样子，不禁又叹了口气，怜爱地勾住他的脖子，久久地吻着他……

毛依萍的内心是矛盾的，她确实很爱鲁路，何况他们不是一见钟情的“闪电式”恋爱，而是有过一段不寻常的经历。但是，另一种更强烈的欲望占领了她的心房，使她冷静地考虑到，要实现自己的理想，和鲁路的关系就只能到这个地步为止了。

“唉！鲁路，如果我们都长有翅膀就好了。”毛依萍梦幻地说。

“为什么？”鲁路不明对方的含意。

“我们就能自由飞翔了，任凭天涯海角，”她想说下去，但忽然又转题说，“好了，别孩子气了，我该走了！”她轻轻地推开鲁路，果断地往盥洗室走去。

鲁路颓伤地走到桌边，收拾桌上的盘盏，拿到厨房去洗涮。等他回到寝室，毛依萍已换好衣服，正坐在梳妆台前对着镜子梳发。鲁路走到她身后，从镜子里看着她，那又密又长的睫毛，流星般的双眸，尤其是小嘴右上角的那颗芝麻般大小的黑痣，更显出她动人的妩媚和韵味。

“怎么，还没看够？”毛依萍深感鲁路对自己的迷恋，露出得意的微笑，故意问道。

“永远也看不够。”鲁路调皮地眨了一眼说，“萍，让我送你一次吧，今天你回北京，不知何日再能见面了？”

“不是说好的吗！”毛依萍收敛起笑容，“万一被人碰见怎么办？我可不愿意让人知道我们之间的关系。至少在目前这个阶段，我还不想让人知道。”说完把木梳扔在台上就站了起来，随手在沙发上把那只红色的羊皮拎包挎在肩上。她刚想起步，见身旁鲁路一副忧郁的神

情，顿时一阵内疚油然而生。她伸出双手搭在鲁路的肩上，以炽烈深情的目光凝视着他……

这炽烈的目光，却把鲁路的思绪引到那逝去的年代。那是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，所有的插队知青都赶到公社去看样板戏了，一方面是由于精神生活的空虚，另一方面因为不看样板戏、不接受教育就是立场和态度的原则问题。鲁路在泥泞的道路上跑了一半时，忽然想起女宿舍里只有毛依萍一个人病倒在那里，没有人照顾，立刻又偷偷地溜了回来。他走进泥墙茅草盖的屋子，捻亮了放在桌上的油灯，只见毛依萍躺在床上，满脸通红，不停地打着哼。他走到床边，轻声地问她要不要喝水，他见毛依萍微微点头，就立刻从热水瓶里倒了一碗水，一手扶起她的身子，一手拿着碗喂她。当她喝完水，鲁路放平她的身子，替她盖上被子的时候，只听见毛依萍轻声地说：“鲁路，不要离开我。”她用目光示意鲁路坐在床沿上。他们就这样，在半明不暗的灯光下，默默相视。不久，毛依萍的双眼涌出了泪水，双肩颤动地抽泣起来，鲁路摸出了手帕替她擦干了泪水，才使她渐渐平静下来。

过了几分钟，毛依萍忽然对鲁路说：“鲁路，答应我，永远不要离开我好吗？”

鲁路不由激动地点着头。

“不，我要你回答我。”

这时，鲁路第一次发现毛依萍竟以如此炽烈而又渴望的目光注视着自己。他顿时感到心跳在加速，嗫嚅地回答说：“我答应你，永远不离开你。”说完就俯下身去，吻了一下她那干裂的嘴唇。内心充满着激动、喜悦和幸福，啊，那是多么纯洁和真诚的爱情啊！

现在，这双炽烈的目光对他来说，已是十分熟悉了。但他却感到，似乎越来越陌生，越来越模糊了。

“依萍，你还记得那个风雨交加的夜晚吗？你生病躺在……”鲁路想引起她的回忆，可是话还没说完，就被毛依萍打断了：“鲁路！你不要再在我面前提起那段生活好吗？那是人过的生活吗！我简直恨透了。当时若不是上调了，我真想自杀。我恨这个世界、这个社会！”

“萍，那是极左路线造成的。”

“什么左！什么右！你不要跟我谈政治。”

一个人的生命是短暂的，我需要在这短促的生命中，获得我所需要的一切！”毛依萍放下搭在鲁路肩上的双手，带有怒气地说，“我走了！”

鲁路不禁惊讶地望着她……

毛依萍感觉到了，有点后悔起来，立刻又投入鲁路的怀里，两人紧紧拥抱一起……

“爱情只有蒙上神秘的色彩，才是甜蜜和永恒的，对吗？”毛依萍露出狡黠的目光，似安慰，又似说俏皮话。

鲁路尴尬地苦笑，不知如何回答。

“啊，我真该走了！”毛依萍惊醒地说，“不用送我下楼。”说完就向楼下走去。

鲁路站着不动，目送她走出房门，听着“笃笃”的皮鞋声到了楼下，就急忙走到窗边，俯视着走到路上的毛依萍，直至她的身影在远处消失。他无限惆怅地走到床边，躺了下去，心想，真是一个捉摸不透的浪漫女人啊！

二 掌上明珠

毛达公是在一九七五年分到这套公房的，分门两间朝南，住房面积是二十八平方，再加厨房、浴室、阳台，总共也有五十来个平方。当时他是燕市百货公司革委会副主任，有权有势。虽然他是孤身一人，老伴在一九七〇年去世，女儿又在北京工作，但是周围有的是拍马抬轿的人。对毛达公来说，分配这套住房，还是十分委屈的。尽管那时又是批右又是反修，可是毛达公的住房，却布置得富丽堂皇，早已过起了他经常在口头上批判的资产阶级生活。

粉碎“四人帮”以后，毛达公的副主任位置自然坐不牢了，但由于他是个老党员，在十年动乱期间，又找不出他有什么具体的罪行，所以仍然保持了他在“文化大革命”之前的副科长职位，只是由保卫科改为业务科，让他分管采

购工作。想不到这对毛达公来说，却是“因祸得福”。由于全国农村经济迅速发展，社队办工厂，犹如雨后春笋。这些新兴工厂，既需要原料加工生产，又需要推销产品，于是毛达公顿时成为响当当的实权人物。来求助的人川流不息，就象上玉皇山拜佛的香客。为了打通关节，方便交易，一些精明的外勤人员干脆到毛达公家中来谈生意，于是不少加工业务，订购合同就在他那个豪华的会客室里拍板成交。毛达公是个老谋深算、雁过拔毛的人，社队工厂能签上这些合同，其中当然大有文章。不然的话，他那客厅里哪来大屏幕的进口彩色电视机、二百立升的电冰箱、带电脑的高档录音机……酒柜里哪来那些茅台酒、五粮液、竹叶青……当然，这仅仅是表露出来的一部分而已。

毛达公还喜欢种养花卉，不知是为了赶时髦，还是附庸风雅，只要是名贵的品种，他都要设法搞到。他住的是底楼，占有十几平方的天井，他敲掉了一部分水泥地，铺上泥土，种上了各种花卉：君子兰、西洋杜鹃、牡丹、月季……他还充分利用了空间，在周围的墙上搭